

聊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聊城市财政局

聊建字〔2023〕9号

关于印发《聊城市多孩家庭购房消费券 实施细则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市属开发区管委会，主城区各房地产开发企业：

现将《聊城市多孩家庭购房消费券实施细则》印发给你们，
请遵照执行。



聊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

聊城市财政局

2023年2月2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聊城市多孩家庭购房消费券实施细则

为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合理住房需求，根据《关于支持居民改善住房合理需求的意见》（聊建字〔2023〕3号）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本实施细则。

一、适用对象

适用于具有聊城市户籍的二孩三孩家庭。“二孩”家庭为国家出台二孩政策（2016年1月1日）以后，同一对夫妇按照国家生育政策生育或合法收养二孩。“三孩”家庭为国家出台三孩政策（2021年5月31日）以后，同一对夫妇按照国家生育政策生育或合法收养三孩。具体以居民身份证、户口簿、《出生医学证明》、收养登记证及法院判决书等可以证明子女关系的证明材料为准。

二、政策措施

对二孩三孩家庭在市主城区（包括东昌府区、经济开发区、高新区、度假区）购买新建商品住房的，财政发放3万元/套的购房消费券。

三、有效期限

2023年2月3日（起始日期以合同网签备案为准）—2023年12月31日（结束日期以提交申请为准）。

四、操作流程

（一）申请核准

申请人通过平台注册账号，提出申请，填写相关信息，上传多孩家庭证明（在平台内打印模板，由申请人所在单位或居住地街道、社区盖章），签署电子承诺单。住建部门审核通过后，出具审核确认电子证明单（内含3万元多孩家庭购房消费券）。

（二）房屋购买

申请人持审核确认电子证明单等有关材料进行房屋选购，签订新建商品房购房合同、网签备案后，由房企核销购房消费券。已核销购房消费券由住建部门汇总后向财政部门申请结算。

五、其他要求

（一）申请购房时，申请人须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做出书面承诺，对经证实属于弄虚作假、虚报冒领的，取消享受政策资格。

（二）购房人必须为申请人或申请人加其直系亲属。

（三）购房消费券自领取之日起，使用期限2个月；如2个月内未使用，消费券自动作废。

（四）消费券核销后，购房合同不得撤销或变更。

（五）一个家庭只能享受一次优惠政策，且不与青年首套住房消费券、群（团）购消费券等叠加。

（六）对于在2016年1月1日“全面二孩”政策实施之前根据当时生育政策合法生育的二孩，可享受本政策优惠（需提供准生证）。